



改革网



中国改革报微信

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推动外贸升级培育竞争新优势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十四五”时期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更大激发市场活力促发展、扩就业、惠民生；确定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的措施，推动外贸升级，培育竞争新优势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6月22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十四五”时期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更大激发市场活力促发展、扩就业、惠民生；确定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的措施，推动外贸升级，培育竞争新优势。

会议指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近年来各地各部门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推进双创，催生了大量市场主体，有力支撑了就业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了新动能快速成长，增强了经济发展内生动力。“十四五”时期要纵深推进双创，更好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要求。一是坚持创业带动就业。适应劳动力供求关系深度调整、就业方式更加多元、市场灵活性增强等新形势，进一

步推进双创，培育更多充满活力、持续稳定经营的市场主体，特别是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创业就业，增强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能力。二是营造更优双创发展生态。深化“放管服”改革，破除不合理障碍，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鼓励产业链中占主导地位的“链主”企业发挥引领支撑作用，开放市场、创新、资金等要素资源，建设集研发、孵化、投资等于一体的创业创新培育中心，促进更多“专精特新”、“小巨人”、制造业单项冠军等中小企业成长壮大。强化公正监管，反对不正当竞争，保护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合法权益。三是强化创业创新政策激励。落实好税收减免、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增值税增量

留抵退税等政策。拓展双创融资渠道，加大普惠金融力度，鼓励社会资本以市场化方式设立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推进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吸引更多海外人才来华创业，支持有条件的双创示范基地向国际化发展。

会议指出，新业态新模式是我国外贸发展的有生力量，也是国际贸易发展的重要趋势。近年来我国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快速发展，其中跨境电商规模5年增长近10倍，促进了外贸转型升级，尤其在疫情冲击下为稳外贸等发挥了重要作用。下一步，一要完善跨境电商发展支持政策。扩大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试点范围。优化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清单。便利跨境电商进出口退换货

管理。制定跨境电商知识产权保护指南，防范假冒伪劣商品。二要积极推动海外仓发展。鼓励传统外贸企业、跨境电商和物流企业等参与海外仓建设，提高海外仓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促进中小微企业借船出海，带动国内品牌、双创产品拓展国际市场空间。三要积极发展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引导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提升集中代办退税工作效率和风险管控水平，支持综合保税区、自贸试验区内企业开展保税维修，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发展离岸贸易。四要进一步推动国际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外贸新业态新模式的国际规则和标准制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跨国物流等领域国际合作。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图说新闻

我国夏粮再获丰收

今年我国夏粮再获丰收，为全年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打下坚实基础，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提供有力支撑。图为在河南省宝丰县龙王沟乡村振兴示范区的一处麦田里，农机手操作收割机将收获的小麦装车。

新华社记者 李嘉南 摄

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号工程”

——访内蒙古乌海市市委书记唐毅

□ 本报记者 于保明
□ 任阿龙

一流的营商环境就是最好的“梧桐树”、最大的“吸铁石”，是一座城市最核心的竞争力。

今年起，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和政府把优化营商环境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作为“十四五”开局之年的一件大事来抓。春节过后第一个工作日，内蒙古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大会为“十四五”营商环境开篇工作定下主基调。按照内蒙古自治区统一部署，全区各职能部门、相关领域、12个盟市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突破口和着力点，全力以赴促进营商环境尽快好起来、持续优起来。乌海市作为内蒙古西部的新兴工业城市，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有哪些新突破？近日，记者采访了乌海市市委书记唐毅。

聚焦问题导向 增强改革内生动力

唐毅说，营商环境是发展环境的

重要内容，是一个地区经济软实力和综合竞争力的集中体现。进入新发展阶段，营商环境在经济发展中的基础地位和区域合作竞争中的支撑作用日益凸显。对于乌海来说，优化地区营商环境不仅是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工作要求的坚决行动，更是加快推进产业和城市转型、在新一轮竞争中“成功”突围的基础条件和根本要素。

唐毅介绍，发展出题目，改革来作答。对于营商环境存在的突出问题，如果不能深挖彻查、全面整改，乌海城市形象和口碑将会遭受不可挽回的巨大损失，高质量发展也就无从谈起。想要推动地区营商环境不断优化，首先就要坚持以问题整改补短板促提升，通过解决问题这个“小切口”，力争实现营商环境改革的“大突破”。为此，乌海市始终把问题导向贯穿营商环境工作的全过程，成立由书记和市长担任“双组长”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下设8个专项工作组，坚决抓好自治区党委专项巡视反馈问题和全区营商环境大会通报指出问题整

改，全面对照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指标，查找问题短板，提出202条具体整改措施，实行“周报告、旬会商、月督办”制度，全力推进落实。

提升行政效能 做实改革服务

唐毅说，只有聚焦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才能让营商环境改革政策更加精准到位。面对市场主体反映最突出的项目审批环节多、申请材料繁杂、办理周期长等问题，乌海市着力打造项目审批“五减三最”，实施“大表审批制”等十项“硬核举措”，推行“一网通办”“一次办”“掌上办”“帮您办”，全市政务服务事项中，最多跑一次事项占比达97%以上，网上办事事项占比达82%以上。完善办事指南，提供套餐式服务，实行项目集中审批、并联审批、联合勘验、无偿代办，推广容缺后补、绿色通道、一窗办理等措施，最大限度减环节、减时间、减材料、减跑动、减成本，做到要件最精、环节最简、时限最短。

唐毅介绍，乌海市坚持把解决项

目跟踪服务不到位、配套服务跟不上、包联不实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建立项目专班负责制，实行“一个项目、一位领导、一个专班、一套方案、一抓到底”工作机制，真正提供“店小二”“保姆式”服务。推行惠企便民公开承诺，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首批公布事项26个，实现“一纸承诺通乌海”目标。

重构政商关系 树立改革鲜明导向

唐毅表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是优化营商环境的根本保证。针对近年来乌海政商关系不“清”、政治生态遭破坏的情况，乌海市坚持以政治生态修复净化推动营商环境提升优化，制定规范政商交往正负面清单，重构“亲清”政商关系。严肃查处曝光损害营商环境典型案例6批11人。聘请17名企业负责人担任优化营商环境监督员，建立企业家诉求直达反馈机制，118个问题均按时办理回复。

改革时评

稳定农民种粮收益不能含糊

□ 刘 慧

近一段时间，种粮农户的好消息不断。为了稳定种粮农民收益，日前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发放200亿元农资补贴，并扩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范围，增强农民抵御风险能力。这进一步释放重农抓粮的强烈信号，有利于稳定种粮农民信心，实现今年粮食稳产增产目标，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庄稼一枝花，全靠肥当家。去年以来，粮食生产成本有所上升。在需求拉动、生产成本上涨等因素综合作用下，尿素、钾肥、磷肥等农资价格快速上涨。从需求看，受粮价上涨的影响，农民种植意向增强，购买农资积极性较高。从生产成本看，受国际传导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煤炭、石油等能源价格上涨，推动农资生产成本上升。虽然有关部门投放储备化肥以后，主流化肥品种价格出现回落，但尿素价格仍然居高不下。

粮价是百价之基。如果粮食价格暴涨暴跌，就不利于稳定种粮农民信心。去年以来，粮食价格持续上涨，导致相关产业生产成本增加，下游养殖、加工企业经营压力增大。国家出台一系列保供稳价的调控措施，粮食市场降温效果明显，玉米价格有所回落。粮价下跌有利于缓解下游相关产业生产成本压力，但在一定程度会伤害农民种粮积极性。
 在生产成本上升和粮食价格调控的双重影响下，农户种粮收益难免受到影响。一些合作社通过土地流转实现规模化经营，利用自身的渠道资源优势，与农资生产企业直接对接，通过团购等形式能以相对低价购置到农资，降低种植成本。然而，小农户仍然是我国粮食生产经营的主力军，承担着粮食生产和主要农产品

供给的任务，却承受着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等挑战。

国家发放一次性农资补贴资金，能够有效弥补农民种粮的农资增支，保证农民种粮收益相对稳定。为了避免农业补贴“吃大锅饭”现象，这次农资补贴突出补贴的精准性和指向性，把农资补贴同粮食生产直接挂钩，明确指出是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发放补贴。各地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不可“撒胡椒面”让农民人人有份，而须仔细斟酌，切实补贴给实际种粮农民。

粮食生产比较收益本来就低，种粮农户特别是家庭农场、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面临的生产经营风险日益增多，除了要承受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外，还要承受台风、洪涝、干旱等极端天气以及病虫害等自然灾害风险。国家亟须建立农业补贴长效机制，从根本上稳定农民种粮收益。农业保险是分散农业生产经营风险的重要手段，是现代农业发展的“稳定器”。近年来，我国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全覆盖，一定程度上帮助农民摆脱了“靠天吃饭”的现状，但政策性农业保险是成本保险，覆盖面广，赔付额度低，抗风险能力有限。

农业保险由“保成本”向“保收入”转变，是大势所趋。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今年在全国13个粮食主产省份，对500个产粮大县实施稻谷、小麦种植完全成本保险和玉米种植收入保险，两种保险保障水平最高可达相应品种种植收入的80%，既能有效弥补自然灾害、病虫害等导致的损失，又能有效弥补因价格、产量波动导致的损失。这无疑有利于稳定种粮农民信心，加速土地流转进程，犹如为国家粮食安全上了一把“保险锁”，确保把“中国饭碗”端得更稳更牢。

第二个国家级“都市圈”来了

福州都市圈发展规划获批

本报讯 记者付朝欢报道 日前，国家发改委公布《关于同意福州都市圈发展规划的复函》，福州都市圈规划成为继南京都市圈规划后第二个获国家发改委正式复函同意的都市圈规划。

据了解，福州都市圈的范围包括福州、莆田、平潭综合实验区全域，以及宁德、南平部分地区。《福州都市圈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提出，将从空间发展格局、综合交通体系、基础设施网络等方面搭建福州都市圈同城化发展的总体框架。

复函中要求，《规划》实施要以推动福州与周边城市协调联动、提升都市圈整体发展水平为方向，以基础设施、产业与创新、公共服务、生态环保等领域协同为重点，建设具有重要影

响力的现代化都市圈，实现共建共治共享、同城化同家园，有力支撑福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

复函中明确，福州市及都市圈其他城市是福州都市圈建设的责任主体，要切实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都市圈发展协调推进机制，共同编制专项规划，科学制定年度计划，谋划推进合作事项，推动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规划》涉及的重大事项、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按规定程序报批。

国家发改委表示，将会同城镇化工作暨城乡融合发展工作部际联席会议有关成员单位，加强对《规划》实施的指导，在有关规划编制、体制机制创新、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为《规划》实施创造良好环境。

重点推荐

中国经济恢复仍走在世界前列

2版

从被动应对“牵着走”到数字预警“超前走”

3版